

双江拉祜族佤族布朗族傣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文件

双农业农村发〔2019〕57号

双江自治县农业农村局对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第30号建议答复的函

陈文全等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改善大梁子、邦驮农田水利设施的建议”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将办理情况和结果答复如下：

农田水利设施是农业生产的命脉，历来各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，5位代表提出的“关于改善大梁子、邦驮农田水利设施的建议”，目前，由于机构改革，将此项职能由水务部门划转到农业农村部门，现处于业务交接中，我局收到建议意见后，及时与水务局对接联系，协助答复。

大文乡大梁子村、邦驮村在水利“十三五”规划中均列入小型农田水利灌区规划。由于我县财力困难，难以解决建设资金问

题，而工程建设主要是通过以项目为支撑，争取上级部门支持帮助来解决，鉴于机构改革职能职责的调整和划转，建议在下步工作中，大文乡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及早争取立项，待项目立项批复后立即实施。同时建议当地群众发扬“人民水利人民修”的优良传统，投工投劳，加强对沟渠、坝头的管理和维护，特别是对已经修复过的沟渠进行管理，以便使工程病害程度得到控制，为今后工程治理减少建设压力。



办理结果分类：B类

具体承办人：王云伟

联系电话：7624875

抄送：县政府办公室，人大常委会选举联络工作委员会

双江自治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19年7月16日印发

附件 3

县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代表姓名	陈文全	通信地址	双江镇双江村
建议题目	关于改善大梁上村饮水问题的建议	建议编号	30
主办单位	双江镇双江村		
协办单位			
办理和答复方式	座谈协商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电话征询
	现场协商		书面文件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满意度评价	满意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基本满意
			不满意
代表对本建议办理情况的新意见和要求	无		
	代表签名: 陈文全 2019年7月15日		

注: 1. 代表收到此表后, 请在“办理和答复方式”和“满意度评价”对应栏打“√”; 在“代表对本建议办理情况的新意见和要求”栏如实填写相关意见和要求。

2. 此表一式三份, 请主办单位向代表建议领衔人收回, 本单位留底一份, 送县政府办督查室、县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各一份。

